

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目标申报表

部门名称		广州市南沙区人民法院			
预算整体情况		部门预算支出	预算金额（万元）	收入来源	预算金额（万元）
		基本支出	6,255.29	财政拨款	8,203.90
		项目支出	1,948.61	其他资金	3,399.33
		事业发展性支出	预算金额（万元）	按预算级次划分	预算金额（万元）
		财政专项资金	0.00	市本级使用资金	8,203.90
		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	0.00	拟用于对下转移支付资金	0.00
总体绩效目标		一是深入贯彻落实《南沙方案》。推动深化粤港澳全面合作，助理广州南沙打造立足湾区、协同港澳、面向世界的重大战略性平台，在粤港澳大湾区建设中更好地发挥引领带动作用。二是抓好审判执行第一要务。充分发挥审判职能，学习贯彻民法典，坚持把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融入司法审判，加强产权司法保护，夯实市场经济有效运行的制度基础。推动建立综合治理执行难长效机制。三是助力南沙国际一流法治化营商环境建设。对标世界银行营商环境评价指标体系，全面落实市、区关于优化营商环境工作各项部署，优化“执行合同”“办理破产”指标，全力提升五类商事案件、破产案件办理质效。进一步推进与港澳司法规则衔接，深化粤港澳大湾区司法协作，全面提升自贸区法院的公信力、竞争力和影响力。四是深化司法体制综合配套改革。落实最高法院“三五改革纲要”，深化细化司法体制综合配套改革。加强以审判为中心的刑事诉讼制度改革，深入推进民事诉讼程序繁简分流改革试点，为全国法院司法改革提供新鲜经验。五是不断满足人民群众多元司法需求。健全多元化纠纷解决机制，搭建一站式民商事纠纷解决系统平台，促进诉讼与仲裁、调解等多元化纠纷解决方式信息互通、有机衔接。推进建设集约高效、多元解纷、便民利民、智慧精准、开放互动、交融共享的现代化诉讼服务体系，努力构建开放、动态、透明、便民的阳光司法机制。			
年度重点工作任务		名称	主要实施内容	拟投入的资金（万元）	期望达到的目标（概述）
		坚持公正司法，维护经济持续健康发展和社会大局稳定	通过本项目的实施，保障审判、执行工作的科学、顺利开展，维护国家和社会稳定，化解人民矛盾，提升审判质效。加快推进审判体系和审判能力现代化，奋力开创新时代新征程政法工作新局面。	1,125.00	通过本项目的实施，保障审判、执行工作的科学、顺利开展，维护国家和社会稳定，化解人民矛盾，提升审判质效。加快推进审判体系和审判能力现代化，奋力开创新时代新征程政法工作新局面。
		满足人民群众多元司法需求	健全多元化纠纷解决机制，搭建一站式民商事纠纷解决系统平台，促进诉讼与仲裁、调解等多元化纠纷解决方式信息互通、有机衔接。推进建设集约高效、多元解纷、便民利民、智慧精准、开放互动、交融共享的现代化诉讼服务体系，努力构建开放、动态、透明、便民的阳光司法机制。	7,052.71	健全多元化纠纷解决机制，搭建一站式民商事纠纷解决系统平台，促进诉讼与仲裁、调解等多元化纠纷解决方式信息互通、有机衔接。推进建设集约高效、多元解纷、便民利民、智慧精准、开放互动、交融共享的现代化诉讼服务体系，努力构建开放、动态、透明、便民的阳光司法机制。
其他需完成的任务（可选填）		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实施周期指标值	年度指标值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网上立案率	≥90%	≥90%
		质量指标	收结案比	85%	85%
		时效指标			
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		
		社会效益指标	有效保障当事人的应退诉讼费	应退尽退	应退尽退
		生态效益指标			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		
	成本指标	经济成本指标			
		社会成本指标			
生态环境成本指标					